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49-2859
聯絡人：范元綱
電話：(02)2349-2843
電子信箱：assatem92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交安字第11100202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attch1 1110020224-0-0.PDF、attch2 1110020224-0-1.doc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以院臺法字第1110018853號公告修正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並自111年7月4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1年7月4日院臺法字第1110018853B號函辦理。(檢送來函影本一份供參)

正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交通部觀光局

副本：

交通部航港局



1110063180 111/07/14